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获得更为方便、高效的金融服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经公司七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存款、综合授信、结算及其他相关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与财务公司开展即期结售汇业务，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财务公司收取的费用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恩东、张宏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英文名称为 Inspur Group Finance Co.，

Ltd.，是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审查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财务公司住所为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谷A4-5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马丽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275H23701000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MA3RALF55P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亿元（含 500 万美元），其中：浪潮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00 亿元，占比 60%；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 亿元，占比 20%；浪潮通用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2.00 亿元，占比 20%。

经营业务范围：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8、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11、银保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财务公司与本公司最终同受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第（二）项的规定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116.87 亿元，其中贷款 54.41 亿元（含票据贴现，下同）；总负债 106.30 亿元，其中吸收存款 96.0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57 亿元。2021 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39 亿元，拨备前利润总额 1.43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财务公司总资产 126.84 亿元，其中贷款 82.75 亿元（含票据贴现，下同）；总负债 116.08 亿元，其中吸收存款 111.89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76 亿元。2022 年 1-9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17 亿元，拨备前利润总额 1.03 亿元，各项业务发展稳健，经营业绩良好。（财务公司 2022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履约能力分析

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9 年 12 月取得了《金融许可证》。财务公司依法存续经营，财务状况良好，相关交易可正常

履约。财务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财务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20-005 号的“关于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协议约定：

财务公司在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前，双方需进行磋商并订立独立的协议；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须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服务规定的收费标准，且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备开展即期结售汇相关业务的资质，且从业人员、软硬件设备等指标均满足《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银行办理结售汇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即期结售汇业务开展要求。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即期结售汇业务的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公司即期结售汇业务成本，且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39.59 亿元，在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未超过 40 亿元；2022 年 1-10 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共计获得综合授信服务 32.67 亿元，其中获得贷款为 26.36 亿元；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在财务公司获得的综合授信服务余额为 31.72 亿元，其中贷款余额为 26.72 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将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新增开展即期结售汇业务，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是公司结合自身及下属子公司实际情况，因正常的业务需要而进行的，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财务公司收取的费用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不高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有利

于降低公司即期结售汇业务成本，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会造成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增加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六日